

岑凱倫 著

A woman in a white wedding dress with a large white veil and a large white bow in her hair, adorned with white and pink flowers. She is smiling and holding a large bouquet of orange and yellow flowers. The background is a warm, orange-red color with a subtle pattern. The title '風雨意中人' is written in large, bold, blue characters with a yellow outline, positioned across the lower half of the image.

# 風雨意中人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# 风雨意中人

岑凯伦 著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(川)新登字 007 号

责任编辑:晏开祥

封面设计:漆建平

版面设计:程明秀

书 名 风雨意中人

定 价 5.20 元

作 者 李凯伦

ISBN7—5411—1219—4/I·1139

1994 年 9 月 第一版

1994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

开本 787×1092mm 1/32

印数 1—10000 册

印张 6.5

字数 130 千

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成都盐道街 3 号)

新华书店经销

内江新华印刷厂印刷

## 內 容 簡 介

是痴还是癡，只在你中意不中意。

同一行动，中你意的，是痴心；不中你意的，是癡病；中意的，一根草绳绕作指环，也是郎情妾意；不中意的，倾囊馈赠也未够意思。

中意的是意中人，不中意的是眼中钉。

男痴女怨，千丝万缕，到底只在中不中意。

什么时候是他意中人？

什么时候是他眼中钉？

此中有悬疑、应变、迷惘、恍惚。

世有痴情、痴迷、痴缠，多为情所惑。

不过，如果由你选，你选有痴有怨，还是无梦无歌？

“水玲珑，当今最红女星。现在法国拍广告片。”老沈道。

我皱皱眉，拿起她的照片。

她有一双玲珑俏丽的眼睛，水汪汪，长发卷卷遮着半张脸，咀嘴唇很薄，鼻梁高挺。

遮了半张脸，我看不清楚花容，况且加了柔镜。我对老沈说：“不晓得算不算美，只能说化妆浓淡适宜。”

老沈强调：“她是美人，真心话。”

“肯定我能助你？我无采访经验。”放下相片，我对他说。

“但你的优点，没多少人可及。”他扳着指头，数：“一、你有学识，水玲珑只对她认为有学识的人客气。”

“她自卑。”

“二、老兄，”老沈望着指头，继续拍我的马

屁，“你英俊，很少女子会抗拒英俊的男子，你占便宜。”

我哈哈大笑：“由小学一年级开始，我已习惯了这种赞美。”

“三、你背景良好。”

我说：“你不是在挑间谍吧？”

“没有人知道水玲珑的身世，她成名以前的经历，是新闻界追查的目标。”老沈抽出香烟，吸着。

我感兴趣的望着他，这个中学时代的老友，一直吊儿郎当，大学时因狂追一个女讲师而“成名”，毕业后进报馆做事，接着筹办出版社，现在是七本大型刊物的社长。

“我们的刊物销量很好，有两本打进国际市场，”他把放在面前的一本刊物打开，这本刊物以十三种文字发行，不简单哩！“中外读者不少对她有兴趣。”

“她是怎样走红的？”

“她工作态度一流，演技好，瞧那张脸，有与生俱来的冷峻幽雅，那种韵味，中国女星中未曾一见。”

“你迷上她了。”我相信。

“如果你见过她，你不会笑我。”

“这个圈中的女子，来来去去，不外如是，观众一时热情，她们便红起来，观众变心了，她们没落。”

“水玲珑与众不同。”

“没见过例外。”我淡然一笑，再次拿起水玲珑的照片，摄影技巧是一流的，我也是一个业余摄影好手。

“段君，无论如何，帮我这个忙，把她的身世发掘出来，我的杂志会因此而声誉更隆，站稳世界杂志出版行列。”

“真不择手段。”

“这也是我们的职责，我们要报道大众有兴趣的人物。”

我沉思。

“而且立场坚定，段君，我要所有的报道都是正确的。”

“有尝试过找她吗？”

“每次都被她的经理人挡驾。”

“她受制？”

“也许。但她是天之骄女，如果她首肯，经理人不敢说半个不字。段君，你接触她。”

“有可能吗？”

“有，你有办法。”老沈笑嘻嘻，“费用敝社支付，你可以用各式方法接近她，游说她把自传卖给我们。”

“这是你的真正意思？”

“如果她无意写自传，我的意思是，如果你试探过她无意写自传，那，由你来写，把从她那儿得到的资料，发而为文，可以让她知道，也可以不让她知道，反正发掘了资料后，如何处置，她已不能控制。”

“我明白，叫我出卖她。”

“别说得那么严重，多家出版社做着同样的事，我只在另僻蹊径。”老沈捺熄了烟斗，身子前倾，望定我，“段君，因为我有你！”

我啼笑皆非。

“别人也许还会捏造事实，哗众取宠，但我们不，我们要真实报道，我们本着良心办事，”

“老沈，真有你。”我大力拍着他的肩膀，“你仿佛做着一件伟大的工程。”

“说真的，如果由别人捷足，效果可能极坏，也可能有损水玲珑的声誉，但我们真心帮她，只要独家让我们发表，她的一切，保证是最真实的，最美好的。”

我摇头，笑对这位老同学说：“最真实的，未必是最美好的，切莫糊涂。”

“所以，”老沈站起来，“非找你不可，此计划构思了很久，一直等一个适合的人，要是你尚未回来，又得搁置一段日子。这次价钱从法国返，水玲珑又到法国拍广告片，灵机一动，把你们俩想在一起。”

“真奇怪，这么红的女星，竟没有留意。”

“你只埋首那四家店子。”

我点头：“也足够我忙了。”

“说真心话，我多么羡慕你。”老沈舒服地把身子缩进软椅，侧着头，说，“心想事成。”

我打开他桌上的一盒喉糖，取了一颗，老沈忙递过香烟，我婉拒，把糖果放在口里，含着。

“哈，”老沈重新跌坐回软椅，笑着说“忘了，你是医生，医生都反对抽烟。”

“我不是医生，我是一个古董表商人。”

“所以说羡慕你，弃医从商，头头是道。”

“值得羡慕的，是我能依着自己的道路走，当然，有体贴的家人也是我的幸运。”

“如果毕业后，你行医，也一定是一位好医生。”老沈说。

“我决定做一个快乐的古董表商人。”我说：“从小对古董表的酷爱，推动我事业的决择。”

“好不容易完成医科，段君，我不明白你。”

“家父说男儿要有一技傍身，医生是尊敬的专业。”我喃喃道：“成长后，在我追求做一个快乐的人。”

“今如鱼得水。”老沈说。

“你也一样，”我道“进中文系的第一天，你已经说，他日做不成作家便做跨国出版业的老板。”

老沈点点头：“光阴似箭，毕业至今，一晃三年。”

“三年的成绩骄人，多少人羡慕你。”

老沈道：“此地不会埋没才华。”

“看来应该喝一杯庆祝。”我兴致勃勃地说“来，到外面去。”

“别忙，我们的计划如何？你是答应了的，不能推辞。”

“唔——”我故作犹豫。

“正好测验你的魅力。”老沈斜着眼：“而且，你的写作能力一直很强，别忘了初中时作文比赛，你我一度是双冠军，你说过将来要做作家的，这次——”

“算了，老沈，”我笑着打断了他的话“高帽子省省吧，激将法也请收回，我只是想，这将要花多少时间。”

“怕没空陪伴令表妹？”

“她人早到了纽约。”

“噢！难怪阁下第四家店要开在纽约，原来有公私两因。”

“与她无关，纯因业务所需。”

“不必解释，我只对阁下与水玲珑的事感兴趣。”老沈拿起外衣，说“来，到外面喝一杯，再详谈。老同学，一切靠你了。”

“责任重大。”我笑叹“看来无拒绝余地。”披上外衣，我们离开老沈的办公室。

这一夜我们谈到很晚，老沈不停地诉说他

风雨意中人~~~~~

的理想，他的事业。

爱情，他耸肩：“曾经沧海难为水。”



传说远方有一块石，名唤三生石。

上面刻了世间男女情缘，一切悲欢爱恨。

不能否认，我曾有过迷惑，当我少年时。

——茫茫天际，我的名字与谁并列？

——宇宙无穷，谁掌因缘错合？

及至成长，我是一个理性的医科生，不为不可测的事情烦恼。

只是我的童伴，勇泳情海找寻答案。

我与老沈是同一环境中长大的，感情非比寻常。

我的第一封情信，不是写给心仪的女孩，是写给老沈的女友，他的情信，一度由我草稿。凶狂追女讲师，失败，我从酒吧把他捡回来。

那阵子，他常常哭，男人大丈夫，我说：“沈礼，别窝囊。”

他很以为然，总是望着我叹气：“你最大

~~~~~风雨意中人的幸福也是最大的遗憾，段君，你未曾深爱过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也许他所说是真的，但，我不知遗憾和幸福在那里。我生活平静舒适，身边从来不缺女朋友，到了适当时候，结婚生子，开一列古董表店子，与全世界喜欢夏古董表的人聊，一切有计划。

小小的心愿，我相信能够实践。

再不回医院去，冰冷，凄寒，一张张愁苦的脸。

病人如斯信任我，我焉能告诉病者，医生也有软弱的时刻，医生不能挽救人的生命。

我常向我的同学引述这两句话：“上天主宰人的生死，医生负责收费。”同学们默不作声。

同学间也有杰出人才，成就非凡。

但我决定追寻我的快乐，做一个逍遥的小商人。

我喜爱古董表。

父亲说：“如果你真的考虑清楚。”

母亲说：“何必呢？巴巴的读了几年。”

医科毕业并不容易，开始的时候，我也相信

风雨意中人~~~~~

一辈子是医生，后来，终于明白，平庸的医生不妨少一个。

能力范围内，不妨做自己比较喜欢做的事，第一家店子开幕时，母亲说：“办不下去时，再回去行医也是可以的，是吗？”虽然担心，但她并不阻止，可幸的是，店子业务愈来愈好，第二家店子设在中环，老沈给我找了个名人来剪彩。

“宣传嘛，一定要。”他说。

那天拍了很多照，那位名人，著名的银行家，把他的明星女友也带来，这位全身古铜色的小姐，仰着伊士曼七彩的化妆脸，问：“什么时候开第三家？”

我答：“计划中。”

“KINGS ROAD。”

她把嘴巴呶成小圆型，说：“英皇道很长，近北角还是则鱼涌？”

我答：“ANTIFURIUS。在伦敦。”是的，我第三家店子开在伦敦。表妹到纽约前，我的第四家店子开幕，她抵达时，看见我，开心不已，在店里转来转去，说：“看古董表，不一定要到GALLERY了，我会带着我的同学来。”

她是一个愉快的女孩。

但，不是我的女朋友，我从不把她归入女朋友行列，除非有意娶她为妻，否则，我永不碰纯洁的女孩。

尤其是亲戚。

我跟沈礼道：“省得一生困扰。”

老沈耸耸肩。我不欣赏这洋式习惯，但出现在老沈身上，我又可以忍受。

“朋友是旧的好。”老沈拍着我的肩“段君，这个忙你帮定了。”

“你要教我采访技巧。”我笑“然后支付采访费。”

“当然，早说过费用由敝社负担。”

“要不要再到法国去？”我说：“下月我将因事到巴黎，顺便为你效劳，那表示我省回一张飞机票。”

“哈哈！”老沈夸张地干笑两声：“阁下倒会计算，可惜水玲珑下周回港，逗留十八天，你有十八天时间游说她，为敝刊物提供独家资料。”

“她真的会使你发财？”

他鼓鼓眼：“把她的故事写出来，你将是全

球瞩目的作家。”

“作家这么容易做，显然无价值。”

“试试看。”他语气充满挑战意味。

我与老沈分了手，抱着一大叠水玲珑的资料回家。本周内要过目。

才进门，电话铃响了。

这是秘密电话，意思是指有三数人有这个号码，我连忙接过，是母亲：“君，这么晚。”看腕表，凌晨一点。“我已打了多次电话，明早一定回来。”

“有重要事？”

“接机。”

我摸不着脑际，谁这么重要，劳烦母亲大人深宵来电叮咛？我问：“何方神圣？”

“大姐。”

“她母亲是我的金阑姐姐，她便是你的大姐。”母亲道“我与她母亲感情甚好，她的女儿一如我的女儿。”

“没听过有一个金阑姨母。”

“以为一生都不会再见她了。”母亲叹气，“明天，慢慢告诉你。”

“我该什么时候回家？”

“八点，准时到，一起到机场。”

“我应着，母亲收了线。

我把水玲珑的资料搁在一旁，先到浴室洗澡，母命不可违，得准时起床。

岂料才躺下，电话又响了。原来是表妹苹果。

“喂！”声音清脆，一听便知道是谁。

“表哥，你睡醒了吧？你的声音听来很精神。”

“如果睡着了，这下子吵醒我，不宰了你才怪。”

我最痛恨在熟睡中，被无聊的人弄醒。当然，苹果不是无聊的人，她是我的表妹，那在纽约“游学”的家伙。

她嘻嘻笑：“好啊，宰了我，快来。”

“小鬼，有事快说。”

“没事不可以打电话来吗？”

“九流电影的对白，小姐，别来这一套。”我夸张地打个呵欠。

“这么烦躁，肯定身边无美相伴。”